

西平县十六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十五

关于西平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5 月 11 日在西平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西平县财政局局长 任书芳

各位代表：

受西平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西平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2156 万元，完成年预算的 106.1%，较上年同比增长 13.9%（实际完成增长 12.4%），增收 19044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04508 万元，占一般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0.7%，完成年预算的 99.1%，较上年同比增长 8.5%（实际完成增长 6.2%），增收 6071 万元。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147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2156 万元、上级补

助收入 287404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176475 万元、调入资金 61011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814 万元、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 54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477 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073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7926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5535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801 万元（县本级 7592 万元、乡级 10374 万元、2022 年收回 2021 年无需使用项目资金 8835 万元）、调出资金 896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8164 万元。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结余 307343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项目。其中：县本级结转 271135 万元、乡级结转 36208 万元。

2、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100775 万元，实际完成 108367 万元，为预算的 107.5%，增长 23.6%。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2022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632923 万元。其中：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836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87404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141005 万元、调入资金 61011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814 万元、再融资债券转贷收入 5400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2362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632923 万元。其中：县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0468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427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553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8164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22226 万元、调出资金 8968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结余 271135 万元,全部是结转下年项目。

3、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老王坡管委会和三个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426 万元,为年预算的 177.1%,增长 44.7%。一般公共预算实际支出完成 6874 万元,为支出调整预算的 74.7%,下降 12.3%。结转下年 2333 万元。

老王坡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43 万元,为预算的 245.9%,增长 98.2%。一般公共预算实际支出完成 638 万元,增长 2.7%。

柏城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103 万元,为预算的 79.8%,增长 3.6%。一般公共预算实际支出完成 6433 万元,为支出调整预算的 78%,增长 15.5%。结转下年 2286 万元。

柏亭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735 万元,为预算的 108.7%,增长 5%。一般公共预算实际支出完成 1325 万元,为支出调整预算的 73%,下降 71.9%。结转下年 4430 万元。

柏苑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124 万元,为预算的

107.1%，下降 3.3%。一般公共预算实际支出完成 3801 万元，为支出调整预算的 82.9%，增长 9.7%。结转下年 786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实际完成 96537 万元，完成年预算的 87.1%，增长 2.7%。

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为 29603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653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735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89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调入资金 9005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85855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为 26049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81879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1000 万元、调出资金 5753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82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结余 35539 万元，全部是结转下年项目，其中：县本级结转结余 5629 万元、乡级结转结余 29910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全部是县本级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级支出情况是：县本级完成 113636 万元，乡级完成 68243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02 万元，全部为上级补助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0，结余 102 万元，全部是

国有央企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资金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全部是县本级的执行。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实际完成 156200 万元,为预算的 101%,支出预算为 145120 万元,实际完成 141892 万元,为预算的 98%。本年收支相抵结余 1430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22279 万元(备注:基金收入支出包括已经上划市级管理的职工和居民医保)。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全部是县本级的执行。

(五) 政府债务情况

1. 债务限额和政府债务系统债务余额情况。2022 年上级核定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47594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286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53074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地方政府债务系统统计的我县政府债务累计余额 464081.9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14057.9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50024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在上级核定的限额内。

2. 当年新增债务限额和争取债券项目资金情况。2022 年,上级核定我县当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4714 万元,当年发行下达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资金 84714 万元,完成当年新增债务限额的 100%。其中,新增一般债券项目资金 5814 万元用于:西平县西漯快速通道建设项目 3560 万元、柏苑大道下

穿京广铁路涵洞工程项目 2238 万元、西平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16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78900 万元**用于：西平县畜禽装备科技创新孵化园建设项目 5300 万元、西平县汽车站建设项目 3500 万元、西平县产业集聚区 5G 智慧杆塔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800 万元、西平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中水回用建设项目 3100 万元、西平县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 2000 万元、西平螺祖服装新城·智尚工业园二期建设项目 5900 万元、西平县畜牧装备供应链产业园项目 17000 万元、西平县 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5800 万元、西平县妇幼保健院托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100 万元、西平县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建设项目 6000 万元、西平县残疾人康复和托养中心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5000 万元、西平县人民医院医养中心建设项目 3000 万元、西平县公共停车场 8000 万元、西平县城旧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2100 万元、西平县妇幼保健院妇幼健康管理中心门诊大楼建设项目 5300 万元。

3. 当年隐性债务化解情况。按照我县隐性债务化解方案，2022 年实际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22000 万元，2018 年至 2022 年，我县累计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315100 万元，累计完成化债率 101.6%。

(六) 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 知难而进，用最大的力气抓收入、拓财源。一是千方百计挖潜增收。定期召开财税联席会议，充分利用综合治税平

台、聚力建筑业总部经济,锚定收入目标任务,夯实工作责任,实现信息共享,及时掌握重点税源,牢牢掌握组织收入主动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72156 万元,完成年预算的 106.1%,较上年同比增长 13.9%,超额完成了全县财政预算目标任务。二是千方百计争取支持。抢抓政策向上争,聚焦稳定经济、产业发展、疫情防控、民生保障等方面资金,经常向上级财政部门反映我县的困难,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2022 年共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377889 万元。

2. 迎难而上,尽最大的责任保支出、助发展。一是全力以赴兜牢“三保”。坚持“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序列不动摇,量入为出、统筹兼顾,兜牢底线。2022 年,全县“三保”支出 322323 万元,维护了社会大局的稳定。二是全力以赴巩固脱贫成果。按照“四不摘”和资金投入总体稳定的政策要求,2022 年县级配套衔接资金投入 8110 万元,资金与项目对接率 100%。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奠定了坚实基础。三是全力以赴落实惠民补贴。2022 年筹集资金落实农机具购置补贴 2296 万元、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0830 万元、一次性补贴资金 3776 万元,提高了种粮农民积极性;落实农田建设资金 5331 万元,着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落实 1749 万元资金用于小麦病虫草害的防治,提高农业抗灾减灾的能力。四是全力以赴稳定增长。坚决执行更大力度退税减

税降费政策和阶段性缓缴税费措施。2022 年全年,西平县为符合增值税留抵退税条件的 84 户次企业办理退税金额 15331 万元;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个体工商户、小型微利企业,减免金额 1874 万元;为全县 46 家中小企业提供新增贷款担保,担保金额 21153 万元,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105 万余元,促进了中小企业的良性发展。

3. 破难前行,下最大的决心防风险、促规范。一是紧盯关键防风险。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围绕防风险和促发展,做好化解债务存量。截至 2022 年底我县累计完成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315100 万元,累计完成化债率 101.6%。二是聚焦安全强监管。深入开展地方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紧盯减税降费、过“紧日子”、基层“三保”等财政重点领域,始终保持财政监督的高压态势,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持续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全县县直 57 个一级预算单位,114 个二级预算单位全部按照规定时间节点要求在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公开,公开率达到了 100%。在全省 2022 年预决算公开检查评比中,我县被评为全市第一的位次。三是深化改革优管理。深入推进“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改革,不断完善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扎实开展“万人助万企”等活动,着力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水平,优化了企业的营商环境。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但

仍然存在一些非常突出紧迫的问题,收入基数过高增长幅度已达到瓶颈期,组织收入的任务非常艰巨。社会发展日益增长的资金需求与我县的财力短缺状况越来越大,财政收支矛盾的压力异常突出。库款保障水平的持续低弱,造成资金调度极其困难。债务规模相对较大,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的压力,加剧了财政运行困难,直接影响到“三保”支出保障能力等。对此,我们将要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3 年财政工作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围绕县委建设现代化西平的总体谋划、发展方向和重点举措,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提振市场信心,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西平提供坚强有力的财政支撑。

(二) 预算编制原则

严格贯彻执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牢固树立大财政观,坚持四大理念:预算理念“无预算不执行,有预算不突破”;绩效理念“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风险理念“举债必规范,违规必惩处”;公开理念“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勤俭节约、提升绩效,强化监督、防范风险。

(三)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

1、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82490 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 6%,增收 10334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118619 万元,较上年完成增长 13.5%,增收 141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5%。

按现行财政体制算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2490 万元,加上提前告知上级补助收入 201540 万元、调入资金 31591 万元、安排上年结转项目资金 30734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801 万元(其中县本级安排 16427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2300 万元,全县收入总计 772065 万元。减上解上级支出 56169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2606 万元,当年全县可供安排的财政资金为 69329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安排全县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329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 76.1%。支出增长主要原因是:财政会计核算办法改为收付实现制核算,上年结转资金安排下年支出。

(2)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23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14867 万元,增长 6%。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53166 万元,增长 24.3%,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46.3%;非税收入安排 61701 万元,下降 5.9%。按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4867 万元,加上提前告知上级补助收入 20154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资金 271135 万元、调入资金 31591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1456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23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427 万元,县本级收入总计 659316 万元。减去上解上级支出 56169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0896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2606 万元。当年县本级可供安排的财政资金为 569645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安排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569645 万元,增长 79.3%。支出增长主要原因是: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办法改为收付实现制,按照收付实现制结算,上年结转资金安排下年支出。

县本级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情况是:

基本支出 173225 万元,占县本级支出 30.4%。其中人员经费 151418 万元,占县本级支出 26.6%。人员经费较上年预算安

排基本持平。公用经费 21807 万元,占县本级支出 3.8%。较上年预算安排下降 27%,主要原因是落实上级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项目支出 396420 万元,占县本级支出 69.6%。分三大类:一类是上级补助资金需安排的项目资金 45882 万元,占县本级项目的 11.6%。二类是县级安排项目资金 65058 万元,占县本级支出的 16.4%。三类是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项目资金 279970 万元,占县本级项目支出的 70.6%。

预备费安排 5510 万元,占县本级支出 1%,占县本级项目支出的 1.4%。

支出按功能分类科目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安排 20295 万元,增长 12%;

公共安全支出安排 12308 万元,增长 30.8%;

教育支出安排 81282 万元,增长 3.2%;

科学技术支出安排 1417 万元,增长 214.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2193 万元,增长 38.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69910 万元,增长 7%;

卫生健康支出安排 27612 万元,下降 21.7%;主要因素是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补助资金较去年减少;

节能环保支出安排 120 万元,下降 81.7%;主要因素是县级环保机构从 2023 年起上划市级管理,经费上划致使节能环保

支出下降,剩余资金为解决上划遗留问题;

城乡社区支出安排 4540 万元,增长 227.3%;

农林水支出安排 23910 万元,下降 57.1%;主要因素是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补助资金较去年减少;

交通运输支出安排 2735 万元,增长 83.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安排 128 万元,增长 20.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安排 1977 万元,增长 141.7%;

住房保障支出安排 8753 万元,下降 50.4%;主要因素是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补助资金较去年减少;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安排 867 万元,增长 312.9%;

政府债务付息支出安排 3861 万元;

其他支出 302227 万元,增长 1212.1%;主要因素是上年结转支出安排 271135 万元;

预备费 5510 万元,增长 74.9%。

(3)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老王坡管委会和三个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6500 万元,增长 5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6897 万元,增长 110%。

老王坡管委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57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786 万元,增长 15%。

柏城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0158 万元,与上年持

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3154 万元,增长 43%。

柏亭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5276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0006 万元,增长 89%。

柏苑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851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398 万元,增长 1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政府性基金预算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80936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金收入安排 75753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 1602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安排 381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 3200 万元。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算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0936 万元,加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224 万元,加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903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35539 万元(县本级结转结余 5629 万元、乡级结转结余 29910 万元),收入总计 206999 万元。减去调出资金 31591 万元,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5408 万元,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全部是县本级安排的收入,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5408 万元,其中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3888 万元、乡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520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139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3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10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9 万元,用于支付国有央企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部是县本级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2023 年,全县社保基金收入安排 162262 万元,当年安排社保基金支出 149652 万元,当年结余 12610 万元,滚存结余 136239 万元。(备注:基金收入支出包括已经上划市级管理的职工和居民医保)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是县本级预算。

5、政府债务预算草案

(1)新增债券申报谋划和到位情况。根据我县经济发展建设项目实际情况,结合上级专项债券申报政策要求,2023 年提前批次已谋划申报专项债券项目 63 个,下达提前批新增专项债券限额 115200 万元,截止 4 月份已发行 90300 万元,用于:西平县十五万吨粮食仓储建设项目 8000 万元、西平县人民医院精神病分院建设项目 8000 万元、西平县学前教育建设项目 7500 万元、西平县户外休闲家具产业园项目 15000 万元、国道 107 驻马店境漯驻交界至驿城区水屯段东移改建工程(西平县段) 10000 万元、西平县老旧小区改造提质建设项目 8000 万元、西

平县社会汽车站改造项目 1700 万元、西平县柏苑街道办事处乡村振兴产业融合示范区项目 3200 万元、西平县重渠乡、谭店乡、柏亭街道养老机构改扩建项目 2600 万元、西平县农村饮水水源置换工程 10000 万元、西平县中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5500 万元、西平县螺祖海棠园提升改造配套建设项目 2000 万元、西平县中医院中西医结合肿瘤分院建设项目 8800 万元,共 13 个项目。

(2) 偿还债务情况。按照合同约定和我县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方案,2023 年到期债务本息为 149172.53 万元。其中,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内到期债务本息为 70988.11 万元,全部是政府债券类到期债务;政府隐性债务管理系统到期债务 78184.42 万元。偿还渠道:一是计划通过上级再融资债券借款归还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内到期债务本金 55109.99 万元。二是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和财政存量资金归还 94062.54 万元。其中归还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内到期债务剩余利息 15878.12 万元、归还政府隐性债务管理系统到期债务本金 78184.42 万元。

三、2023 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 以更准举措稳固提升财政收入。一是向内挖潜。继续坚持“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思路,全面分析、深入挖掘、积极稳控各方面税源,做到应收尽收,确保年度目标任务顺利完成。二是向外借力。进一步加强上争外引,强化政策研

究,捕捉信息,抢抓机遇,争政策、争项目、争资金,将其转化为支撑西平发展的资源和资金。三是**筑基培源**。统筹好当前和长远的关系,更加注重培植财源,建立完善支持财源培植各项机制;落实落细减税降费各项措施,用足用活政策工具,强化财政资金保障;积极争取专项债券、统筹各类专项资金、做强产业发展基金,确保财政支出重点向产业倾斜,大力支持工业项目落地、园区提档升级、企业做大做强。

(二)以更高要求保障财政平稳运行。一是**注重预算约束和严格支出管理**。切实做到无预算不支出、先预算后支出,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提升年初预算执行率。二是**注重统筹整合和集中攻坚保支出**。继续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不动摇,有保有压、量力而行、尽力而为,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持续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三是**注重提前谋划和运行监控防风险**。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高度警惕防范涉及财政领域的重大风险,确保财政经济稳健运行、可持续。健全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提前提醒、及时督促,压实偿债主体责任,杜绝政府债务违约失信。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券,健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机制,结合稳增长和防风险有关要求,合理确定年度新增债券规模;加快债券使用进度,防止资金沉淀或闲置,推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强化政府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

(三)以更强担当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坚持以改革促发展、以管理促提升,推进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二是**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扎实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动态实施绩效运行监控。落实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政策,稳妥推进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进一步理顺权责关系,提升财政支出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三是**密切与人大代表联系,配合做好预算审查前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工作,深化人大预算联网监督,依法做好预算公开工作,全面贯彻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有关规定,不断提升服务人大预算审查监督水平。

各位代表,“击鼓催征稳驭舟、奋楫扬帆启新程”。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人大、政协监督下,始终保持“千磨万击还坚劲”的韧性、保持“万众一心加油干”的闯劲,以更加坚定的信心决心,更加强烈的责任担当,更加过硬的能力作风,锚定目标、勇毅前行,为奋力谱写西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财政力量!